

# 关于开展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 学生评教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为进一步加强课程质量评价的管理与监控，提高本科教学质量，现开展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学生评教工作，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工作安排

### （一）评教时间及主体

评教时间：12 月 1 日（周四）至 12 月 9 日（周五）。

评教主体：全日制本科生。

评价对象：本学期承担本科生教学任务的所有教师。

### （二）评教流程

1. 学生登录教务信息网 <http://jwglxt.gau.edu.cn>，输入用户名和密码登陆；
2. 点击“教学评价”进入评教页面；
3. 分别点击“实验实习课结果评教”、“体育课结果评教”、“理论课结果评教”；
4. 点击每一门课程后的评价按钮，在弹出页面中勾选不同的评价指标，保存；最后点击“提交”完成评教任务。

## 二、评价方式

### （一）评教依据

学生评教的依据分别为《理论课教学质量评价标准》《体育课教学质量评价标准》和《实验实习课教学质量评价标准》。实

习实践课程评教分数，作为评估我校实验实践教学质量的依据，不作为教师评教成绩。

## （二）评教分核算方式

每项评价指标都分为优秀、良好、一般、较差 4 个等级，每项指标得分乘以一定权重后的累加得分即该位同学对该门课程的评教分，去掉所有参评学生评教分最高分和最低分各 5%后的平均值即为被评课程的最终评教分。

## 三、工作要求

### （一）高度重视

各学院要高度重视学生评教工作，切实做好学生评教工作动员，解读各类课程评价标准，要求学生客观公正地评价任课教师的教学质量。

### （二）按时完成

各学院须督促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评教工作。不参加评教的学生将不能查询本学期期末考试成绩和下学期课表。

### （三）严格保密

各位同学的评教分数请严格保密。每位同学所有课程评教结束后，方可查询期末考试成绩；教师查询不到每位学生的评教打分。

教务处

2022 年 11 月 30 日